

证券代码：600543

证券简称：\*ST 莫高

公告编号：2024-31

##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2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 2024 年 2 月 20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 3 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6,505,568 元~38,534,400 元
回购用途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318,500 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03%
累计已回购金额	17,999,986.84 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14 元/股~5.60 元/股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全体股东权益，提振投资者信心，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目前经营及财务状况，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控股股东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建议公司根据相关规则规定的回购股份触发条件，择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股份。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 A 股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1%，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回购价格不超过 6.00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详情请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临 2024-06）。

##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2023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 年 3 月，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2,598,500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0.81%，购买的最高价为 5.60 元/股、最低价为 5.20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4,299,186.84 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3,318,500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03%，购买的最高价为 5.60 元/股、最低价为 5.14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7,999,986.84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实施和进展情况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 日